

武汉市财政局 文件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武财综〔2021〕733号

市财政局 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1年第六批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专项资金用于支持住房租赁市场 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

东湖高新区、江岸区、江汉区、新洲区财政局和房管局：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工作的函》（建办房函〔2021〕49号）、《市财政局 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完善武汉市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武财综〔2021〕286号），经住房租赁单位申报、区房产财

政部门审核、专家复核、项目公示，现下达你区 2021 年第六批中央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补助资金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资金请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2021 年中央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二、该项资金使用时，请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科目，通过 2021 年市与区财政年终结算办理。

三、你区应会同房管部门于接到资金后及时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并按照《市住房保障房管局关于做好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武房规[2020]4 号）监督使用。

四、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 2021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资金分配表

2.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发展
住房租赁市场资金绩效目标表



武汉市财政局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1 年 10 月 20 日

附件 1

2021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用于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资金分配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金额
1	东湖高新区	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存储器基地项目(一期) 综合配套区一标段	工业土地上配建租赁住房	6814
2	新洲区	武汉文腾集团有限公司	铝合金加工项目 11#倒班楼	工业土地上配建租赁住房	303
			铝合金加工项目 21、22 倒班楼	工业土地上配建租赁住房	569
3	江岸区	武汉外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鼎盛华城 2 期 16 号住宅楼	新建租赁住房	3109
		武汉城投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天橙寓见蔡家田店及青岛路 分散式项目	租赁住房改造装修	43
4	江汉区	武汉城投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天橙寓见华苑店	租赁住房改造装修	60
合 计					10,898

附件 2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用于 发展住房租赁市场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地区		武汉市	专项实施期	2021 年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中央补助		10898 万元	
	地方资金		万元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2021 年)			
	筹集 套租赁住房房源，其中:新建改建租赁住房 套, 盘活存量租赁住房 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改建租赁住房数量	≥ 万套(间)
			盘活存量房源数量	≥ 万套(间)
			专业化规模化企业数量	≥ 家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租金价格涨幅是否控制在合理区间	是
			租赁市场供需矛盾突出问题是否缓解	是
			新增房源和住房租赁合同网签备案率	100%
				奖补项目纳入租赁监管服务平台管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租住财政奖补项目承租人满意度指标	80%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20 日印发

共印 16 份